

民政部官员解读《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募捐平台网站与募捐者共同承担责任

■ 本报记者 王勇

1月7日,民政部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促进司副司长郭玉强做客中国政府网的在线访谈,他对国务院于2014年12月印发的《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进行了解读,重点回应了网友关于慈善公开透明的问题,他指出,募捐情况等3个月公布一次,作为募捐平台的网站要与募捐者共同承担责任。

第一次的重大意义

郭玉强表示,《意见》出台最核心的意义在于,《意见》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次以中央政府名义出台的指导、规范和鼓励支持慈善事业发展的文件。

具体来讲,它的意义包括:一是有利于推动慈善事业健康发展。我国慈善事业虽然起步较晚,但是发展很快,呈蓬勃之势,中间出现了不少问题,比如说慈善组织不透明,监管措施不得力,捐款数量总的来说比较少,甚至前几年出现一些在社会上引起不好反响的事件。基于这种情况,要加强相关规范。

二是有利于发挥慈善事业在保障和改善民生中的积极作用。现在全国城乡低保人员大概有7000多万

人,另外还有8500多万残疾人、1.2亿贫困人口,这些人是社会上最可怜的群体,是最需要帮助的。《意见》最集中、最突出的一点就是鼓励和支持以扶贫济困为重点开展慈善活动,以帮扶、支持、温暖这些最困难、最需要帮助的人,帮助他们解决面临的问题。

三是有利于推进慈善事业法治化。在慈善事业法出台尚需时日的情况下,国务院出台具有较强规范性意义的《意见》,不仅可以及时巩固慈善实践成果,解决慈善事业发展中亟需解决的问题,还可以为慈善立法奠定基础,是慈善事业制度建设的里程碑。

细化对公开透明的要求

近年来,慈善组织的公开透明问题一度成为社会公众和媒体的关注焦点。郭玉强指出,《意见》的缘起之一就是社会对慈善组织的公开透明存在质疑,因此以相当大的篇幅和信息量来规范公开透明。

第一,慈善组织哪些东西必须要做到公开透明。第二,慈善组织通过什么渠道、方式和途径公开透明。第三,信息公开的时限。同时还要建立责任追究制度。

比如章程、组织代码、住所、负责人、内设机构、募捐情况、募集款物使用情况、财务报告、审计报告等,共11项内容必须公开。公开时限相对是比较严的,我们要求三个月公开一次。如果这个项目三个月以内完成自然就公开了;如果超过6个月,必须每3个月公布一次。

为此,国务院赋予了民政部门在慈善方面的监管、促进的职能,“要求我们建立和完善慈善组织年检制度、评估制度、日常监督检查制度、重大措施项目专项检查制度等等,一共列了七项。”郭玉强表示。

此外,《意见》还对近年来表现活跃的网络慈善进行了规范。郭玉强指出:“从现在情况来看,捐赠领域出现的不良情况,与互联网有关的越来越多,因为互联网自身的特点是传播快、无地域限制,它能迅速地扩大膨胀,所以文件对网络募捐进行了规范,要求广播、电视、报刊及互联网信息服务提供者、电信运营商,应当对利用其平台发起募捐活动的慈善组织的合法性进行验证,包括查验登记证书、募捐主体资格证明材料。”

“就是作为募捐平台的网站要与募捐者共同承担责任。”郭玉强强调。

广州:与慈善组织共享救助信息

1月5日,广州市召开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座谈会。据广州市民政局局长庄悦群介绍,广州市民政部门推出23项举措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涵盖强化扶贫济困功能、培育发展慈善组织、规范慈善募捐管理、健全慈善生态体系、创新慈善活动形式、完善慈善监督体系六大方面。其中多项措施旨在进一步培育社会组织等民间慈善力量,而包括整合慈善资源信息、完善募捐管理在内的部分措施则与大众需求直接相关。

建设重疾慈善救助信息平台

庄悦群介绍,在强化扶贫济困功能方面,广州市慈善会将在年内牵头联合当地从事重疾救助的慈善机构,开发广州重疾救助信息平台及手机应用程序,方便困难群众寻找资源及市民捐款。而广州市各区县慈善会也将建立急难救助基金,不分地域、户籍限制救助困难群众,体现人道主义精神。

广州市慈善会秘书长汪中芳表示,重疾慈善救助信息平台将在集纳各种重疾救助信息资源的同时,通过活跃的多媒体及社交平台,为求助者提供各种支援。根据设想,信息平台及手机应用程序的开发,除了更便利地为求助者募款外,在信息传播和资源整合方面将更为便捷。

救助信息向优质慈善组织开放

庄悦群表示,今后广州将完善社会救助和慈善资源之间的对接机制。他说:“政府的社会救助信息平台,包括居民家庭收入核对系统,要逐步向有需要的慈善机构、社会服务机构开放,实现资源共享,实现慈善救助的社会效益最大化。”

2013年8月,广州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以下简称市核对中心)正式揭牌运行。该中心是全省首个、全国第二个(第一个在上海)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如今,市民申领任何社会救助,包括:经适房、廉租房、公租房、低保、低收入、医疗救助、教育资助、法律援助等,都须先经该中心“查清身家”,再行向相关部门申请。

庄悦群透露,广州将大胆试探,在确保困难群众隐私的情况下,与优质社会组织、慈善机构共享困难群众救助信息。通过这一方式,变被动救助为主动救助,“一方面会有严谨的考核评估制度,了解这些社会组织、慈善机构是否适宜去承接政府职能;另一方面将通过技术攻关和法律手段,确保困难群众的隐私得到充分保护”。

支持与监督并重

在社会组织管理方面,《广州市福利彩票公益金扶持社会组织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即将出台,由广州市

福彩公益金投入资金,对新成立的社会组织进行支持。对依法登记成立满1年且不超过2年的社会组织,重点是为困难群体服务,体现扶弱济困宗旨的公益慈善类社会组织给予3万元的扶持资金。

此外,广州将加大对重大项目的抽查和社会关注热点的专项检查。对募集资金100万元以上的慈善项目今后将纳入广州市民政局重点监督范围,广州市慈善委也将不定期抽查。对媒体曝光或社会关注的项目,开展行政执法,慈善委也会予以专项监督。

试行募捐管理二维码认证

在社会组织高度关注的募捐管理方面,广州市已在2012年通过颁布实施《广州市募捐条例》放开了慈善组织公募权,今年在进一步简化募捐许可备案手续的基础上,广州市还将试行募捐管理二维码认证。“对于每个慈善组织的每个募捐项目,设置募捐信息二维码,打印在募捐许可备案审批证书上,方便各慈善组织印制在募捐宣传载体上,公众只要扫一扫,便知晓全部募捐信息。”庄悦群说。

据介绍,广州市提出的23项举措还包括全面实施慈善组织等级评估、倡导募用分离、推动区级慈善会转型发展、积极培育网络和媒体慈善形态、探索发展宗教慈善活动、逐步建立慈善信用记录制度等。

(王勇/根据公开报道整理)



地方动态

北京:残疾人服务需求全面普查

从1月开始,北京市将首次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残疾人服务需求全面普查。据介绍,此次调查预计约有45万人。调查将从本月开始,持续至3月31日入户结束,6月市残联将公布调查结果。

调查内容涉及残疾人在医疗卫生、接受教育、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住房保障等方面的现有服务状况和基本服务需求。本次调查结果将作为残疾人“一卡通”的基础数据库,今后残疾人可享受的社会保障、康复服务、辅具服务、接受教育等服务将全部纳入“一卡通”的管理系统。

(据《京华时报》)

黑龙江:社会组织近1.6万家

截至2013年,黑龙江省各级民政部门批准的社会组织已发展到15918家。据统计,15918家社会组织中,共有60家基金会,7450家社会团体,8408家民办非企业单位。从数量上看,2013年社会组织的总数较之2005年,增长幅度为70.96%,其中基金会增长幅度为160.87%,社会团体增长幅度为79.73%,民办非企业单位增长幅度为63.48%。

(据《人民政协报》)

佛山:社工男女比例失衡

佛山市社工委上月公布了一份有关佛山社工发展的调查报告,调查结果显示,佛山社工中男女比例明显失衡,44%的社工机构全职女员工占81%以上,48%的机构的女员工比例达到51%至80%。收入低是男性社工少的主要原因。此外,不仅社工人员收入不高,部分社工机构也是运营经费紧缺,甚至有机连固定的办公地点都没有。

(据《羊城晚报》)